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KANTONS HOLDINGS LIMITED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4)

公司秘書辭任；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變更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退休原因，李文平先生(「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代理人(「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李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i)王曉明先生(「王先生」)及黃鶴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ii)王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

王先生及黃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先生

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中石化集團」，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並於中石化集團不同附屬公司任職近20年。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王先生任職於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廣東石油分公司，中國石化為一間中石化集團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並為於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的公司。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四月，王先生於中石化集團的附屬公司中國石化集團經濟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石化經研院」)擔任不同職務，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彼擔任中石化經研院評估評價中心副經理。王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自中國石油大學(華東)油氣儲運專業本科畢業，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自中國石油大學(北京)油氣儲運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

黃女士

黃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彼亦取得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黃女士在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及企業管治及合規相關事宜方面擁有逾15年的豐富經驗。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彼擔任本公司於荷蘭的合營企業Vesta Terminals B.V.的首席財務官。在此之前，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先後擔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經理及香港投資者關係代表。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彼於華德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擔任不同職位，包括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董事會辦公室及風險管理部主管。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彼亦擔任華德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合規主任。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人士為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發行人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經考慮王先生於中石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豐富知識及經驗、已經建立的人事聯繫及在油氣及化工行業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進行的所在地)相關法律及法規方面的專業知識及工作經驗，董事會認為，王先生被視為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適當人選。鑒於王先生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所規定的必要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豁

免」) 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和第8.17條的規定，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即委任王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日期)起為期三年(「豁免期」)，條件如下：

- (a) 於豁免期內，王先生將獲得黃女士的協助；及
- (b)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該豁免可被撤銷。

在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證明及尋求聯交所確認於豁免期內，王先生在黃女士的協助下已獲得相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公司秘書的職責，而毋須取得進一步豁免。豁免僅適用於委任王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倘本公司的情況有所變動，聯交所可能更改或撤回豁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李先生於本公司任職公司秘書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歡迎新獲委任的王先生及黃女士履職。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堯煥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堯煥先生(主席)
鍾富良先生
莫正林先生
楊延飛先生
鄒文智先生
任家軍先生
桑菁華先生(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女士
方 中先生
黃友嘉博士
王沛詩女士

* 僅供識別